

股票代码：000651

股票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2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6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明珠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员工的长期激励政策，推动公司发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董明珠女士、张伟先生、舒立志先生、邵丽国先生已依法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3) 授权董事会提取激励基金及办理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锁定和解锁等事宜；

(4) 授权董事会审议除业绩考核指标之外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确定依据、持有人数量及其认购金额、权益归属安排等事项；

(5) 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本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董明珠女士、张伟先生、舒立志先生、邵丽国先生已依法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人数拟由 10 名调整为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含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4 名，调整后的董事会人员构成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